

临沧市房屋增加使用层数检测

产品名称	临沧市房屋增加使用层数检测
公司名称	深圳市中测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价格	.00/平米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龙华区大浪街道龙观西路39号龙城工业区综合楼
联系电话	0755-21006612 15999691719

产品详情

临沧市房屋增加使用层数检测中心，房屋建筑工程加层施工技术要点分析

(1) 施工期间对原建筑物的防护措施 建筑物在进行加工的施工试，建筑的承包商一般都会向施工队伍提出一个问题，这就是对于原先的已有建筑的防护问题，尤其是对于比较大型的商场或者是写字楼来讲就更重要了[4]。既要保证原有的建筑物的完整性，又要保证新的加层的楼面的正常顺利施工。同时在施工时，相关工作人员应该尽量设计的方案趋近标准，这样才能减少施工产生的噪声而影响人们的正常生活和工作。(2) 施工期间的防水措施 在施工期间有很多的施工注意事项，只有在施工的过程中就注意避免出现意外，才能使得这项工程能够顺利进行和完工。在原有的建筑物上进行直接的施工，直接加高一层的情况下，应该全部的彻底清楚本身就含有的屋顶防水层，但是施工的过程中会出现一些天气问题，清除了原有防水层的同时，还应该注意对于临时防水措施的采取，只有采用正确的方法，才能够保证写字楼或者是办公楼的正常秩序，因为在进行施工的过程中这些地方一般还是正常营业的。整体的建筑物进行开凿以及相关的清洁工作应该在这个加层楼面已经完工之后进行施工，虽然这在一定的程度上是对本身的建筑施工造成了一定的难度，但是这能够保证楼面能够正常的使用，并且防水效果也很好，同时还应该考虑到放水的实用性以及建筑物整体的美观性之间的关系。

房屋增加使用层数检测-

房屋加建的相关法律法规：1、擅自加层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第六十四条 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的，限期改正，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五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影响的，限期拆除，不能拆除的，没收实物或者违法收入，可以并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第六十五条 在乡、村庄规划区内未依法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乡、镇人民政府责令停止建设、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可以拆除。第六十六条 建设单位或者个人有下列行为的，由所在地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拆除，可以并处临时建设工程造价一倍以下的罚款：（一）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的；（二）未按照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的；（三）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第六十七条 建设单位未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的，由所在地城市、县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限期补报；逾期不补报的，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第六十八条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作出责令停止建设或者限期拆除的决定后，当事人不停止建设或者逾期不拆除的，建设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责成有关部门采取查封

施工现场、强制拆除等措施。第六十九条 违反本法规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